

青春的华章

90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高长梅/主编

那些皆有可能的青葱记忆



开往青春的火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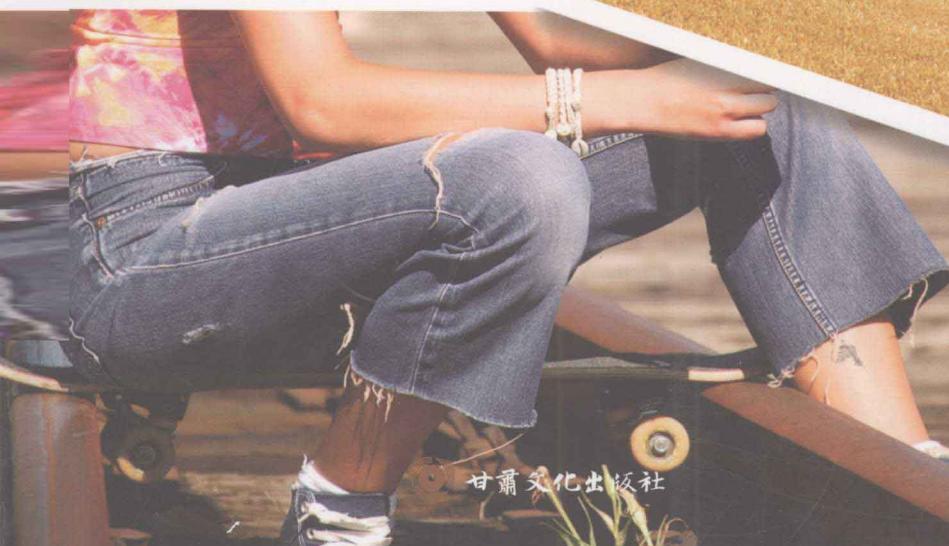
李军洋 著



荣华绽放

中国90后作家主力阵容

李军洋 窦 露 张悉妮 苏笑嫣 江 锦 麦兜兜 李 唐
辜好洁 原筱菲 赵 越 顾文艳 雷斐雷
厉嘉威 王黎冰 王立衡 高 璞 陈义婧 楼宜宏等



甘肃文化出版社

青春的华章 90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高长梅/主编

青春的华章

开往青春的 火车

常州大学图书馆
藏书章

李军洋 著



甘肃文化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开往青春的火车 / 李军洋著 . - 兰州 :
甘肃文化出版社 , 2011.6

(青春的华章 · 90 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ISBN 978-7-5490-0111-8

I . ①开… II . ①李… III . ①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① I247.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83539 号

青春的华章 · 90 后校园作家作品精选

开往青春的火车

主编 / 高长梅

丛书策划 / 高长梅

丛书统筹 / 刘伶俐

作 者 / 李军洋

责任编辑 / 温雅莉

特约编辑 / 张马花

责任校对 / 周桂珍

封面设计 / 红十月设计室

出 版 / 甘肃文化出版社	开 本 / 650 毫米 × 1080 毫米 1/12
地 址 / 兰州市城关区曹家巷 1 号	字 数 / 200 千
邮 编 / 730030	印 张 / 16
电 话 / 0931-8454870	版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网 址 / www.gswenhua.cn	印 次 / 2011 年 6 月第 1 版
经 销 / 新华书店	印 数 / 1-5000
印 刷 / 北京市德美印刷厂	书 号 / ISBN 978-7-5490-0111-8
厂 址 / 北京市通州区宋庄镇大庞村西	定 价 / 29.60 元

如发现印装错误,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飞向天堂的千纸鹤

——读李军洋的青春小说

富有才气的“90后”青年作家李军洋为我打开了一个新的世界：一个我已经远离了的青春的世界，一个不同于我们“60年代”人的青春的世界。这些孩子们不单单会网游、会火星文，喜欢武侠电影，喜欢对这个世界说不，他们还有美好丰富的情感。在他们的复杂的青春世界和情感世界里，爱情过早地降临了。他们有着细腻的体味，勇敢的追求，痛苦的决绝，还有真诚的选择，无私的付出和幼稚的自戕。青春是他们手里不断挥霍的千纸鹤，不停地放飞，不停地落地。然后再放飞，有的融进天空，有的重归大地，还有的飞向了遥远的天堂。

长篇小说《我在那个角落患过伤风》，弹奏了一曲荡气回肠的青春的恋歌。流水一般的抒情的文字，不断交错的青春男女，出人意料的爱情结局，让我唏嘘不已。我尤其喜欢小说的前半部分：结构合理，铺排得体，叙述精致，开合有度。先是“我”（叶茜）向徐丽娜不断地讲述和李子扬友情、初恋和分别的痛苦和无尽的思念。后是徐丽娜不断地讲述她与李如风的交往、友谊和爱情。中间还有徐林这个人物的设置。故事有些扑朔迷离，不断挑战读者的阅读期待。及至真相大白：李子扬就是李如风。“我”和徐丽娜爱着的迷恋着的痛苦着的竟然是同一个人。至此，李如风才浮出水面，走上前台。满以为这个故事就要以李如风的出走或者逃离结束了，出人意料的是，下面还有“我”的无所顾忌的追逐和俩人爱情的升华。李如风去了北京，“我”放弃了学业，只身一人，闯到北京，找到了心上人。这个悲伤的爱情故事其实才刚刚拉开帷幕。李子扬千方百计地将“我”弄回黔江。“我”满以为会跟定李子扬跟定爱情了，殊不知李子扬又一次逃离了，而且是永远的逃离。他留下了“在天堂我一定会让你幸福。幸福才是你回归生活的原点”的许诺，带着青春的千纸鹤去了天堂。

李子扬是个复杂、神秘的人物。也是作者着力塑造的一个人物。他起初单纯可爱，富有正义感，后来变得打架抽烟，麻木冷漠，再后来行为乖戾、偏执，最后因为无法治愈的疾病的痛苦选择自杀。这既是一个悲剧，又是闪光

的一笔。李子扬在他短暂的一生中，总是选择着逃离。逃离，成了他一生中重大的主题。作者一直在围绕着逃离做文章，而又不把逃离的原因说破。故事一次次层递和推进就在一次次的逃离中产生。为了不给所爱的人带来痛苦和悲伤，他最后选择了把青春的千纸鹤带向天堂。殊不知，“我”对李子扬的爱已经深入骨髓，便选择了追随所爱一起去天堂。高潮就在这时出现，小说也在这里戛然而止。

《我在那个角落患过伤风》让我看到了青春的感伤、爱情的美丽、人性的光辉，也让我看到了社会、家庭对年青一代关怀、理解和爱护的必要。我愿意青春的千纸鹤在自由的天空中快乐地飞翔，也愿意飞向天堂的千纸鹤幸福安详！



2

序言

(作者系中国作家协会会员，沧州作家协会副主席)



目录

contents

序言

飞向天堂的千纸鹤(蔡楠)	1
--------------	---

第一辑 我在那个角落 患过伤风

我在那个角落患过伤风	3
别让我折叠的幸福等待	116

第二辑 开往春天的火车

开往春天的火车	123
流星划过的时光	130
那年夏天的情书	133
配角	138
生如夏花	140

第三辑 我的左手旁边是 你的右手

我被老师遗忘	147
我的左手旁边是你的右手	149
一梦千寻	155

第四辑 一起跨过栅栏的 青春

一起跨过栅栏的青春	165
一起在时光里忧伤	169
有时等待也是一种幸福	174
烟云深处	177



第一辑 我在那个角落患过伤风

我在那个角落患过伤风
别让我折叠的幸福等待



我在那个角落 患过伤风



我的记忆里一直重复着一个影子，不管走在什么地方，总会想起他，喜欢给他打电话，喜欢听他的声音，甚至喜欢他在我身边的日子，因为我闻到了温暖的味道。我不知道是羡慕还是看多了电视剧里的故事情节，总之我喜欢上了一个人，而且是不折不扣地喜欢。

我对徐丽娜说，我这辈子就喜欢这么一个男生。可我怎么说也是一朵花，他李子扬又算什么，值得我喜欢？多少比他帅气的男生我还没有看上一眼呢，我图的是什么，不就是那段不可磨灭的少年情怀吗？

徐丽娜每次听我说到子扬，总要在我的耳边嘀咕道，你凭什么对你哥哥死心塌地，怎么就喜欢那个戴着眼镜的傻瓜？我什么也不想说，喜欢就喜欢，我就是化成灰也要喜欢。

记得我和子扬的第一次见面是在六岁，那时他比我大一岁，看去像我的哥哥，可意想不到的是我比他高了一点，我看上去反而更像他姐姐。我很喜欢吃棒棒糖，他就跑到他妈妈那里去要钱，他每次都是哭着要的，我知道他的爸爸在很早以前就离开了他，他一直跟妈妈生活在一起，可他妈妈似乎很冷漠，住在我们的楼上没有和我搭过一句话，她打扮得花枝招展，每天都跟着许多西装革履的男人出入，而且很少回家，时常就是子扬一个人在家。

那夜，我的猫突然从二楼跑到了三楼，正好跑到了他家里，他们家习惯把门敞着，猫很容易进入到里面。我循着足迹和味道追了上去，不知觉间走进了他家，我当时也没有注意，等我看到猫的时候突然想到是子扬家，我感到有些害怕了。我抱着猫转身就走，忽然从门后冒出一个人影来。我吓坏了，

因为社区曾经发生过一起入室抢劫案，一对母女被无辜地杀害，看到无形的人影我的第一反应就是拼命地冲下楼去。

可以陪陪我吗？

我听见了一个声音，很柔和也很脆弱，真的听不出那是一个男孩子的声音。我回头看了看，人影原来是子扬，他穿着工装裤，把手背在身后，我愣着了，不知道说什么。

他把手从背后伸出来，叶茜，来，我给你吃你最喜欢的棒棒糖。

看着他真诚的样子，我点头，好吧。

他到客厅里给我拿了一瓶饮料，是橘子水，他使劲揭开瓶盖，累得满头大汗，他用衣袖抹了抹，露出两瓣可爱的牙齿，叶茜，我真没用，要是我快点长大了就不会这样。

我没有说什么，我在看他家的布置，在那时已经是很漂亮的。整间屋子都是黄色的葵花的帘子，还有许多其他色彩的墙，瞬间有种喜欢的感觉。我问他，你妈妈很喜欢葵花是吗？他摇头，有些不情愿，犹豫了几分钟才说，不是，是我爸爸喜欢葵花，爸爸走后妈妈就不惜花了许多的钱把这里打扮得这样了。他说的时候我可以感受到他眼睛里的困惑，有点迷茫。我当时不明白他为什么那样，但我知道有爸爸是一件幸福的事。

我问，你从小就没有爸爸吗？

他点头去把那葵花抚摸了一下，在我眼里，那时的他像个大人般懂事，他继续说道，叶茜，你知道吗，我现在最大的希望就是有一个爸爸，希望有一个温暖的家，可现在我妈妈早出晚归，根本就不和我说话。

子扬说话的时候眼睛里有泪光，接着就轰的一下哭了，他坐在我旁边哭了，对于我一个六岁的孩子来说，除了看着他哭就是劝道，子扬哥哥别哭了，别哭了。这是我第一次叫他子扬哥哥，他果真不再哭了，好像很听我的话，转身对我说，那你以后要天天陪我。

我说，好啊，我一个人也很闷的，妈妈叫我出去和伙伴们玩，可这个小区除了你没有其他什么小孩子，我唯一的朋友就是你。

他笑笑，用手戳了戳我的鼻子，叶茜，你真可爱。

我承认，是那个时候我就喜欢上了我的子扬哥哥，喜欢他戳我的鼻子，喜欢他笑的那种温暖和酒窝荡起的一湖醉意。第二天，子扬就从楼上跑到二楼敲我家的门，我妈妈还在家，她听见有人敲门，一看是子扬，感到很意外，他是第一个去我家的小朋友。我佩服他的勇气，他对我妈妈说，阿姨，我可以

带着叶茜妹妹一起去玩吗？

我妈妈高兴得不得了，好，那就去叫她吧。

他跟着我妈妈就去了我的房间，他并没有问我，只是看着屋子里的一切感到很陌生而又熟悉似的，他盯着那些满墙的画纸，对我说，叶茜，你的屋里比我那漂亮多了。

两瓣牙齿嬉出来很可爱，一鼻子的灰土气。我点头微笑，你喜欢看就慢慢看吧。

他指着墙上的阿童木卡通人物，你喜欢他吗？

喜欢，他很有气魄。

我也喜欢，我希望自己的将来就是那样的人。

真的吗，那我一定会喜欢上你。

子扬又朝屋子的另一角看了一眼，我知道他看到了那幅油画，是《向日葵》。不知怎的，那时我就喜欢那幅画，是生日的时候爸爸送给我的。他看了后微笑，很苦涩的，我知道他很喜欢那幅画。

叶茜，你喜欢葵花，和我一样是吗？

不是的，我只觉得好看，就叫他们买了。我仔细看了看，补充道，不过我也觉得好看，喜欢还是有一点，子扬哥哥你怎么了，看到那幅画想起了你的爸爸是不？

也许不该问这个问题，子扬的脸色很难看了，至少显现出了一些黯淡，眼睛里有泪水，他准备想对我说些什么，但也没有说，转身看着那画一直发呆。但对于一个还是小孩子我，还不知道做什么，而我做出一个决定，把画取了下来，递到他手里。他拿着画框镶嵌好的《向日葵》，问我，怎么了，你把它拿下来干什么？

送给你——

什么，你把它送给我，那可是你爸爸送给你的礼物，可我怎么也不能……他说话的时候吞吞吐吐的，还冒着汗水。我看着他傻笑，说，哥哥，难道不喜欢妹妹把爸爸送的礼物给你吗？

喜欢，可我实在不愿意这样做啊！

哎，既然我都送给你了，你还怕什么。

他把画收藏好了，拉了把椅子坐下，很羞涩地低着头。过了一会儿他把脖子上吊着的一个吊坠摘下来给我戴上，他看着我说，叶茜，这也是我爸送给我的，希望它能保佑你，幸福美好。

我看着那个蓝色的吊坠，还掺杂着一些淡淡的血色，想起他死去的爸爸，心里难受极了。我把吊坠还给了他，说，子扬你送我什么都行，但，这个我可不能收，也许它才是你父亲留给你唯一的记忆。

他没有说什么，伸手拿回了吊坠，重新把它挂在自己的脖子上，一张明朗英俊的脸在夏日的午后摇曳。我感到幸福极了，因为他就是我最爱的哥哥。

第二天他又来到了我家，这次他带来了一份礼物，他把礼物藏在自己的身后，问我，叶茜，你知道哥哥给你买了什么吗，猜猜，我知道你一定喜欢，快猜猜啊！

我闭上眼睛，咬咬指头说道，肯定是一块新买的吊坠，为了补偿我是不是？哥哥快点告诉我哈，快啊。

他在我耳边轻声说道，我可爱的小妹妹，睁开眼睛看啊，是你最爱吃的——彩色糖果！

我忽地尖叫起来，在屋子里欢呼，子扬哥哥给我买糖果了，我喜欢我的子扬哥哥。那时天真活泼的我竟然忍不住扑在他怀里吻了他一下，他慌忙得不知所措，呆呆地看着我把那些糖果独吞了。

我和子扬都喜欢那五彩缤纷的糖果纸，他的屋里和我的屋里到处都可见那薄薄的糖纸，一片一片地叠在一起。

他说，叶茜，我们把它们折叠成千纸鹤吧，要是我们都把这些纸变成了千纸鹤多好，满屋子都是，一个一个地飞起来了，我们就是这世界上最幸福的人了。

我开始去向楼下卖糖果的大姐姐学怎么折千纸鹤，那段时间我很辛苦，每天从早上学到晚上，就是不知道累，老想着子扬哥哥说的，满屋子的千纸鹤，我们就飞起来了。

突然有一天我的屋子里真的折满了千纸鹤，床头，书桌上，连书里也夹着它们可爱的影子。我想子扬哥哥看到这一切会很高兴的，可他看见这些千纸鹤并没有吃惊，而是微微



一笑，看着我，转身朝窗户边走过去。

接着他又抱着一大把千纸鹤走到窗户边，他张开双手，把那些千纸鹤扔出窗外去。我气极了，我辛辛苦苦折叠的心血就这样被他糟蹋了，我发疯似的冲了过去。

我们起飞了，我们有翅膀了。

我真的看到满天都是飞翔的千纸鹤，我手舞足蹈起来，对子扬说，哥哥，你真聪明。

他把千纸鹤拿在手里告诉我，叶茜，你知道吗，以前我爸爸在的时候也会折很多的千纸鹤，他会把千纸鹤一只一只地放到天上去，爸爸曾经对我说，天空才是它们的归宿，我们只能看着它们离我们而去，而我们得到的也是那种渴望的飞翔，你看，多美啊。

我点头，我看到了幸福在飞。

我推了她一下，你怎么就这么傻，虽说我也算是一枝花，可一到了你这儿，人家一看你那样子就知道你比我行，漂亮。

徐丽娜是我高中进校的铁杆姐妹，又住进了一个寝室，我俩可是亲上加亲，就差一点没有成同桌。班上追她的人可是有目共睹，别说是一火车皮拉不完，就是一个澳大利亚也不够装呢。她时常鼻子一翘，对我说，看见没有，这是老娘魅力大呢！

还老娘呢，我看你是“臭婆娘”吧。

徐丽娜不爱跟我要嘴皮子功夫，倒是说话直接爽快，做事也一点不含糊。她故意放大声音在我耳边说，叶茜，等哪一天见到了你的子扬一定要告诉我，我也好一睹风采。

我吐吐舌头，我们有两年没有见面了。

我们一起叹气，看着夕阳从窗户上落下，看着这无疾而终的感情觉得可惜。可那又能怎么样呢，年少的回忆总是影响着我今后的生活，忘也忘不掉，独自品孤独。

子扬七岁的时候上学了，那天我也高兴得穿上了花裙子，站在楼下的门口等他下楼，我说，子扬，我陪你一块上学。子扬没有上过学前班，是直接读

的一年级，而我呢，在六岁那年也跟在子扬的屁股后面疯癫地进了学校。

我跳啊唱啊，总觉得自己以后就跟子扬永远分不开了，我们以后就永远地在一起了。我每天都这样看着他，心想着等长大以后一定要嫁给我的哥哥。

徐丽娜听我这么说，叶茜，我看你是疯了，为了你那个子扬哥哥你什么都愿意，我看你不如为他去死。

我啪的一巴掌打在她肩膀上，大发感慨，的确，那时我真的连死都愿意，因为我只要我的子扬哥哥，喜欢跟在他屁股后面回家，喜欢他走路的时候沉默的样子。

是的，子扬回家总是一脸的冷漠，即使有我在他身边我怀疑他也一直没有开心过，不过我喜欢他的冷漠。他想孤单我就陪他一起孤单，寂寞的时候我也会寂寞，我跟他拉钩，我说，以后我们是有难同当有福同享，要死也要死在一块。

他说，真好。

我摇头，又跟他拉钩，哥哥，我们才不会死呢，你比我大一岁，那么一百年后你在奈何桥上等我一年，然后我们就白头偕老。

他傻乎乎地问我，奈何桥是什么呢，为什么要在那白头偕老呢？

我也不知道奈何桥是什么，小时候总听外婆讲人死后就会去那地方，在那里可以见到你最喜欢的人，然后去找一个叫孟婆的人，把前世忘掉。我想等我们死后就去那里见面，我说，就把它当做是一个很美丽的地方。

其实我们都错了，那是最痛苦的地方。

当我开始叙述这个故事的时候，一个人闯进了我的生活，他叫徐林，是徐丽娜的初中同学，他叫徐丽娜姐姐，跟她拉关系套近乎，这一套除了想接近我别无他求，但是我不吃这一套，这种用烂的招数老娘早就见多了。

第一次听他说喜欢我的时候，是徐丽娜告诉我的。当时寝室的所有人都看着我，说我是遇见白马王子了。我差点没有吐血，不过徐林也确实是玉树临风、风流倜傥，谁叫他遇见我这个早已心有所属的女生，不然迫不及待地投怀入抱了。

我跟徐丽娜说，就那个徐林跟我的子扬比相差太远了：人太胖了，而且总是喜欢打篮球，那是我最讨厌的，我喜欢打羽毛球。我气愤地加了句，最重要的是他没有戴眼镜。

她“扑哧”一笑，这不得了嘛，叫那徐林去改装一下，戴个眼镜，从今以后不去打篮球了你总该满意了吧！

我要原汁原味的，别人都代替不了我的子扬。

你臭美，他都不在你身边了，还死心塌地地干什么，还准备守着自己的青春看着别人谈恋爱，那滋味可不好受吧。

我无语，不说话了，沉默，看天空，生锈的树丫肢裂着天空，一块一块的，给人一种破碎感。

我熟悉的那个人在记忆里又回来了，戴着一个黑色的眼镜，喜欢拿着羽毛球拍，摆出一个很酷的姿势跟我打球。他从来都不会让我，在他眼里我们从来都是敌人，他说，只有这样，你才可能赢过我。

我笑，接着就是我赢了。

我把他当做敌人了，而且每次把他打败了。可他不高兴了，他总在每次打完之后对我说，叶茜，有一天你会被我打败的。我也笑笑，他转过头来，跟着我一起笑，走，我们去吃冰激凌。

我们坐台阶上去看别人打篮球，一边吃着冰激凌，一边看着那些打球的人累得满头大汗，他对我说，叶茜，你知道我最喜欢的是什么吗，最讨厌的又是什么吗？

我用舌头舔着冰激凌，摇头说不知道，哥哥，你告诉我吧。我迅速地把冰激凌放下，安静地等着答案。

他甩了一下响指，我最喜欢的是打篮球，因为那很激情，很充满活力；可是我最讨厌的也是篮球，它会耗去很多的能量，我们最终会筋疲力尽地倒下，即使一场球赛赢了，可最终倒下的还是自己，这样很划不来，所以我们要好好爱自己。

天啊，子扬竟这样想！可我当时也没有说什么，随便他怎么说，我都觉得是真理般的接受。只要是他说的，都是对的。是的，我一直以来都这样宽容和理解他，他说什么都是正确的，只因为我爱着我的子扬，六岁的我已经知道了爱情的味道。

徐丽娜说，叶茜，在我的认识里你很让人捉摸不透，你知道为什么吗？她见我没有说话，把我扭了一下，疼得我大叫，徐丽娜，你想把我弄死啊！她笑着，看你那样，就让我告诉你捉摸不透的地方是怎么那么早就知道恋爱了，我怀疑你有恋兄情结，你说对吗？

你……我准备说出下一句，可一想这也没有什么不对的，恋兄就恋兄吧，喜欢自己的哥哥又能怎么样，只要与他在一起，一起回家，一起放学，一起看夕阳，一起去折叠那些千纸鹤，我做什么都愿意，他们说我什么我都不介意，想说就说吧，我洗耳恭听。

我又对徐丽娜说，你知道我为什么那么喜欢他吗，因为发生了一件事情，要不要我告诉你？

徐丽娜傻笑着，瞧你，早就习惯了拿你那子扬哥哥来逗我开心，算了，我还是懒得去理你了，还是考虑怎样和徐林一起出去玩，明天他邀请你去吃德国鸡翅怎么样？

还能怎么样，去呗，有鸡翅不吃就是傻瓜！

我们笑得死去活来。

星期六的早晨多好啊，空气新鲜，季节完美，是一个想谈恋爱的季节，我忽地想起我的子扬哥哥，不知道他生活得怎么样了。跟着徐林走在二环路上，感觉整个人都很紧张，可恨的是徐丽娜站在我身边窃笑我，这更让我显得手足无措。

徐林也不傻，主动跟我说话，叶茜，等会我们吃了鸡翅到情侣山去逛可以不，听说在那里看看黔江城的夜景很不错的。他话还没有说到一半，一听到情侣二字，我差点晕了，他居然把我和他的关系说成这样！想到这里我就是气，我不是还要替我的子扬哥哥守贞操吗。我微笑而又不好意思地说，徐林，晚上我就不陪你去了，我的妈妈会说的，我在天黑之前得赶回家，这个周末得回家跟老爸贫嘴。

他不说话，被一个女孩子拒绝的滋味肯定不好受。我看看他的表情，像海绵拧在一起，异常的沧桑。

徐丽娜这死鬼这时候给我捅上一刀，叶茜，怕什么，给你老妈打个电话不就得了吗，我们徐林今天可是专程花时间来陪你玩，总不能让他看着我们去耍，而他像个跟屁虫在后面吧。

徐林的脸立即红得像猴屁股，一会儿白一会儿红，时时转过脸去躲避我的目光。见他慌张的样儿，我也觉得好笑，想不到他一个大男孩居然也有害羞的时候，不过他也对我说，叶茜，别听丽娜姐瞎说，要是没有时间我就不打扰了，周末回家陪陪大人也可以。

我心里难受极了，徐林是多么善良，可我就像一根刺把他给扎了，要是没有子扬的出现多好，人家肯定会说我和他是天造地设的一对，走起路来也多么般配。可上天总喜欢戏弄人，让我喜欢的人不在我身边，喜欢我的人却又不是我最爱的。

徐丽娜见我说话是一刀见血，连个人情也舍不得留，在我屁股上揪了一下，叶茜，你个没良心的家伙，看看人家都那样说了，至少也要给个面子哈，免得等到海枯石烂，你这朵花大概也凋谢了。

落花更美。

估计是徐丽娜再也找不出什么话来跟我贫，干脆当个哑巴，看着我对徐林说，林，我知道你对我好，也知道你是喜欢我的。说句实话，我当时也不清楚自己怎么会厚着脸皮说那句话，幸亏徐林没拿口水砸我。就在徐林高兴之际来个大大的转折，但是我心有所属，我希望我们是最好的朋友。

我这是先下手为强，害怕等到徐林对我发起进攻的时候就晚了，说不定连个朋友也做不成。

接下来像个死尸般陪着徐林吃了鸡翅，然后回家了。谁叫我把话都说得那么彻底了，人家徐林怎么好意思再跟着死缠烂打，徐丽娜自然也是个木偶，跟着我这个无情鬼，话再多也吞了下去。

家的感觉真好。可没有以前好，要是在以前肯定会看见子扬在认真地做作业。不喜欢说话的他，戴着眼镜看着窗外的梧桐，沉默，写字，或者给我讲故事。

读一年级的时候我们在一个班，他留级了。至于他为什么要留级，他一直没有告诉我，后来从他妈妈那里听说是年纪太小跟不上课程。这些都不重要，关键是我又可以跟我的哥哥在一起了，只要我们在一起就一定幸福。

上学的第一天，爸爸妈妈一块送我去的，还有子扬。爸爸总说子扬懂事，是个乖孩子，不需要大人送他。我朝他们使了使眼色，提醒他们不要再说了，可他们就根本听不见，继续夸赞着。子扬他并不开心，真的，他也多么希望他妈妈去送他，但他心里清楚，他妈妈从来就不关心他。学前班的时候，下了一场大雨，其他同学的家长都来接自己的孩子了，只有子扬，一个人站在雨中，不哭不泣地走着，可谁也不知道他的心也在下雨。

进了教室，我和他坐在一桌。子扬看着那个年轻而漂亮的女教师，指着